

題目：我是一個書包

我是一個書包。原本，我只是一個粉紅色的普通書包，每次小朋友經過我面前時，都只是匆匆一瞥，不會多看我一眼。直到有一天，小女孩永永出現了。你知不知道為甚麼她會在這裏？原來今天是她的生日，媽媽帶她到文具店買禮物。永永看了一會兒，看中了我，立刻將我買下來。

回家後，永永用心地裝飾我，讓我從平凡變得獨特而美麗。我的表面貼滿了可愛的兔子圖案，身上掛上了她小時候親手製作的鑰匙扣，還有她最愛的美人魚掛件。如今，我不僅是一個書包，還成為了永永的創意載體，陪伴她度過每一個快樂時光。

永永媽媽除了幫我裝上了四個滾輪，還為我加裝了一個會發光的燈。滾輪讓我在平滑的路面上能輕鬆滑行，減輕永永的負擔。而那閃亮的燈光不僅美觀，還能在夜間照明，保護永永的安全。此外，我是用防水材料製成的，即

使遇到大雨，也能很好地保護永永的功課和書本。

記得有一次，永永課外活動後，天色突然變得昏暗，不久便下起了傾盆大雨，能見度極低。因為永永太心急想回家，所以完全沒有留意紅綠燈的燈號，就衝過馬路。幸好，我的閃燈發揮作用，遠處的汽車看到了我們，這才沒有釀成交通意外。

我很喜歡永永，因為她很愛惜我。當永永的同學看到我時，都非常羨慕她擁有這個漂亮又多功能的書包。我感到無比的開心，因為我能成為永永生活中的好夥伴。

